

四川政報



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

国办发[2003]41号 二〇〇三年五月十二日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设置的通知》(国发[2003]10号)以及人员变动情况和工作需要,国务院决定对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的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:

组 长:温家宝(国务院总理)

副组长:陈至立(国务委员)

成 员:马 凯(发展改革委主任)

周 济(教育部部长)

徐冠华(科技部部长)

张云川(国防科工委主任)

金人庆(财政部部长)

杜青林(农业部部长)

路甬祥(中科院院长)

徐匡迪(工程院院长)

陈进玉(国务院副秘书长)

陈佳洱(自然科学基金会主任)

国家科技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务院办公厅,陈进玉兼任办公室主任。